

江苏医药简报

(总第 417 期)

江苏省医药公司

联合主办

江苏省医药商业协会

2013.01.01

目 录

- 一、新年献辞
- 二、江苏省医药商业协会会员大会暨首届“南京国药杯”江苏省医药商业
行业职工技能竞赛表彰会纪要
- 三、潘宪生副厅长在江苏省医药商业协会会员大会暨首届“南京国药杯”
江苏省医药商业行业职工技能竞赛表彰会上的讲话
- 四、江苏省医药商业协会成立 20 周年回顾
- 五、踏实进取 创新服务——尹祥山会长作六届三次理事会工作报告
- 六、协会公告
- 七、致会员单位

新年献辞

江苏省医药商业协会会长 尹祥山

一元复始，万象更新，值此 2013 年新年来临之际，我谨代表江苏省医药商业协会，向相关政府部门领导、会员单位理事、兄弟协会同行及我省医药商业行业广大员工，致以最亲切的问候及最诚挚的谢意：感谢你们在过去的岁月中对省医药商业协会的鼎力支持和帮助，由于您的鼎力帮助，才使得我们在已过去的一年里充满信心和勇气，并从中享有收获和喜悦。

辞旧迎新，回首过去，2012 年是“十二五”规划的第二年，结构调整成为经济发展主线。我省医药商业行业在这一年注重经济运行质量，兼并重组步伐趋缓，全省医药商业预计全年销售 860 亿元，增幅 13%。

党的十八的胜利召开，为我们勾画了在新的历史条件下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加快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夺取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胜利的宏伟蓝图。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是贯穿党的十八大报告的一条主线。我们要紧紧抓住这条主线，把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作为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大精神的聚焦点、着力点、落脚点，紧紧围绕“十二五”期间医药发展的新形势、新特点、新要求，抓住机遇，锐意创新，攻坚克难，迎难而上，以饱满高昂的工作热情，踏实创新的工作作风，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在“新医改”中求发展，求壮大，为江苏省的医药卫生事业发展作出新贡献。

江苏省医药商业协会会员大会暨首届“南京国药杯” 江苏省医药商业行业职工技能竞赛表彰会纪要

江苏省医药商业协会会员大会暨六届三次理事会及首届“南京国药杯”江苏省医药商业行业职工技能竞赛表彰会，于2012年12月27日至28日在南京城市名人酒店召开，会员单位理事85人参加。

12月27日召开了六届四次常务理事会议，就会议议程、协会理事变动、生产企业加入本协会、协会收支报告等事项进行了讨论和通过。

12月28日的会员大会简单回顾了协会和医药商业共同走过的20年发展历程。

江苏省商务厅潘宪生副厅长、江苏省民政厅社会组织管理局李健处长、江苏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钱岳处长等参加了12月28日的会员大会。潘厅长专程到会祝贺江苏省医药商业协会成立20周年、祝贺首届“南京国药杯”江苏省医药商业行业职工技能竞赛首战告捷，赢得国家大赛二等奖的佳绩。鼓励药品流通企业积极推进经济结构调整和发展方式转型升级，进一步提升行业从业人员素质，努力奋斗，开创美好的明天；勉励协会进一步做好企业与政府之间的桥梁与纽带作用。潘厅长还表态说将积极支持和依托行业协会、研究机构和广大企业，按照省编办明确的药品流通管理职责分工开展药品流通行业管理工作，制定符合行业发展方向的政策措施，加强对行业的引导、支持和服务，帮助企业解决发展中的问题，引领行业发展跃上一个新台阶。

参会理事一致同意尹会长所作六届三次理事会工作报告、常务理事会议通过的理事变动情况及新增医药生产企业加入协会的议案、陆文清秘书长所作协会财务收支情况报告。

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常熟市建发医药有限公司、江苏仁济医药连锁有限公司就《药事服务在物流延伸服务中的实际运用》、《苏州二次议价现状》、《加强技能培训 提升员工素质》进行了大会发言。

会议下半场进行了首届“南京国药杯”江苏省医药商业行业职工技能竞赛表彰，竞赛组委会主任尹祥山介绍了江苏省医药商业行业职工技能竞赛简况，省人力资源厅、省团省委、省总工会领导宣读了表彰文件，为获得本届竞赛前6名选手进行了颁奖。

半天的会议开得紧凑而实在，一如协会的工作作风——踏实、进取。在新的一年里，协会将紧紧依靠会员单位，做好政府的参谋和助手，认真实践，总结经验，深入探索，推动我省药品流通行业健康发展，为开创美好的明天而共同奋斗！

潘宪生副厅长在江苏省医药商业协会会员大会暨首届“南京国药杯”江苏省医药商业行业职工技能竞赛表彰会上的讲话

各位代表、朋友们：

大家上午好！很高兴参加江苏省医药商业协会的会员大会暨首届“南京国药杯”江苏省医药商业行业职工技能竞赛表彰会。首届“南京国药杯”江苏省医药商业行业职工技能竞赛首战告捷，竞赛产生的6名选手代表我们江苏省参加国家大赛，为首次参加技能竞赛的江苏省赢得二等奖的佳绩，对此，表示热烈的祝贺！

今年恰逢江苏省医药商业协会成立20周年。在此，我谨代表江苏省商务厅对大会的召开、对协会成立20周年表示热烈祝贺！

各位企业老总，在年终岁末齐聚一堂，共商发展对策，对于把握行业未来发展趋势，引导行业健康发展，以及进一步落实好国家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对药品流通行业的要求，都具有重要意义，十分有必要。

2009年4月，党中央、国务院印发了《关于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意见》，医改工作正式启动。8月，为适应医改工作的需要，国务院决定由商务部负责药品流通行业管理。2010年6月，中编办明确商务部职责：“商务部是药品流通行业主管部门，负责研究拟订药品流通行业发展的规划、政策和相关标准，推进药品流通行业结构调整，指导药品流通企业改革，推动现代药品流通方式的发展。”

我省编办于今年10月25日以苏编办通【2012】24号文《关于明确药品流通管理职责分工的通知》，正式明确我厅是我省药品流通行业主管部门，负责贯彻执行国家药品流通行业发展规划、政策和相关标准，研究拟定相关的地方性发展规划、配套措施并组织实施，推进药品流通行业结构调整，指导药品流通企业改革，推动现代药品流通方式的发展，配合进行基本药物招标采购管理。我厅市场秩序处增挂药品流通管理处牌子，就以上职责开展具体工作。

2012年是“十二五”规划实施的第二年，医改向纵深挺进，医药卫生

事业都面临结构性调整，药品流通行业面临新的机遇和挑战。药品流通企业要积极推进管理技术、信息技术、服务功能的升级与创新，探索与医疗机构合作延伸服务，根据国家相关政策投资开办或并购医疗机构、在零售药店引入坐堂医生等方式，充分利用资源，提供专业化服务，开展多元化经营，建立品牌，朝品牌化、规模化、专业化方向发展，提高竞争能力，创造企业核心价值。

21 世纪是医药产业快速发展的时代，我省药品流通行业在快速发展的同时，应积极推进经济结构调整和发展方式转型升级，进一步提升市场集中度、流通效率和管理现代化水平，药品批发企业应由传统的药品批发商向医药健康产业服务提供商转型，药品零售企业着力进行战略调整，积极应对困难和挑战，加快发展连锁经营，有效促进市场竞争力的增强和经济效益的改善。全省医药商业行业要进一步提升行业从业人员素质，加强技能和岗位培训，为医药行业的发展提供人才保障。

各位代表、朋友们：

作为药品流通行业管理的主管部门，我们将积极支持和依托行业协会、研究机构和广大企业，广泛听取各方面意见建议，积极沟通协调相关部门，制定符合行业发展方向的政策措施，加强对行业的引导、支持和服务，帮助企业解决发展中的问题。相信只要全行业和各有关方面通力配合，就一定能够逐步解决影响药品流通行业健康发展的相关问题，引领行业发展跃上一个新台阶，为服务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和服务民生作出更大贡献。

协会是企业与政府之间的桥梁与纽带，要充分发挥自身优势，协助政府加强和改善行业管理，加强调查研究，反映企业诉求和行业情况，组织制定“行规行约”并监督实施，协调维护企业利益，督促企业履行社会责任。

我殷切希望行业协会和药品流通企业继续深入探索，认真实践，总结经验，不断推动我省药品流通行业健康发展。

最后祝各位身体健康！万事如意！预祝大会圆满成功！谢谢！

江苏省医药商业协会成立 20 周年回顾

2012 年是江苏省医药商业协会成立 20 周年。这 20 年，是我省医药行业快速发展的 20 年，是辉煌的 20 年；这 20 年，也是协会快速进步的 20 年，是成长的 20 年。

1993 年 11 月，党的十四届三中全会作出了“中共中央关于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若干问题的决定”

“市场经济 50 条”的决定，吹响了一场波澜壮阔的制度变革，由此开启了“社会主义”和“市场经济”亘古未有的结合，开创了我国经济、政治、文化、社会发展的崭新局面。二十年来，市场和竞争，让企业迸发无限活力，汇聚成中国经济澎湃的动力和不断飞跃的实力。中国国内生产总值从 1992 年的不足 2.7 万亿元，跃升到 2011 年的超过 47 万亿元，年均增长 10.5% 左右；国家财政收入从 1992 年的 3483 亿元，增加到 2011 年的 10.37 万亿元。

二十年来，医药经济也取得巨大进步——

20 年前，全国医药商业合计销售 370 亿元，2011 年跃升到 9426 亿元，增长 25 倍。全省药品批发企业 78 家，全省医药商业七大类合计销售 28.87 亿元，利润 1.33 亿元。2011 年全省药品批发企业跃升到 306 家，销售达到 740 亿元，利润为 7.5 亿元，分别增长 3.92 倍、25.63 倍、5.64 倍，

二十年伟大实践，承载辉煌，昭示未来。

江苏省医药商业协会依托行业 20 年的辉煌，逐步发展和成长起来。

协会成长的二十年，有四个阶段。

1992 年，江苏省医药商业协会在我国经济体制改革和政府机构改革双重作用下诞生。成立之初，我省医药商业还未完全脱离计划管理体制，企业对行业协会的作用尚不清楚，协会生存不易，运作艰难。但市场经济已是必然趋势，行业协会是行业发展的必然产物，这已是社会共识。参与协会工作的同志们抱着起好桥梁纽带作用的信念，完成了协会组建和初创任务。

1998 年，政府机构再一次改革，医药局转变为药监局，不再参与行业管理职能，而是重在加强药品质量和监督管理，协会主动承担了行业

管理的角色，开展行业统计、物价、仓储等行业管理工作，每年组织 2 次全省药品交易和信息交流工作，在此阶段，行业对协会的作用普遍心存疑虑。对此，协会坚持有所为才有位的信念，克服人手少、资金紧、无政策支持、认可度低的不利因素，积极开展工作，重点为行业提供信息服务。

进入 21 世纪，药品招标得以在全国铺开，随着药品招标的广泛开展，随之而来的弊端使医药行业怨声载道，协会积极走访纠风办、卫生厅、药监局、物价局等部门，就药品招标中出现的招标方不按合同履行，拖延付款时间、二次议价、招标代理费过高等问题，多次反映，取得了一定成效，特别是招标代理服务费，由最高 0.5% 下降到 0.27%，直至完全取消，大大减轻了企业在招标中的费用负担。协会还与全国 13 个协会一起，联合上书国务院，要求取消药品招标，发挥医疗机构采购的主体地位，还原政府部门的监督作用，这在当时取得了轰动效应，药品招标一再规范，直至后来演变成集中采购。此外，协会还就医疗保险定点零售药店管理、集中采购、基药配送等与相关政府部门积极沟通，并参与药品储备目录、药品管理法和 GSP 等的修订。在这一阶段，协会的服务直接触及到企业经营的最前沿，在向政府部门反映市场环境欠佳的同时也直接参与了政策法规的制定工作。

随着新医改的到来，商务部成为医药商业的行业管理部门，协会配合行业管理部门开展基础调研，绘制十二五规划宏伟蓝图，并着手进行人员培训、技能竞赛等提升行业从业人员素质的工作。

四个阶段一路走来，协会秉承服务宗旨，踏踏实实践行“为会员单位服务、为行业服务、为政府服务、为社会服务”的理念。

在服务的理念下，协会将进一步完善服务手段，提高人员素质，逐步建设信息服务平台、人才培养平台、市场服务平台，为建设健康可持续发展的医药行业提供协会能量。

协会走过的 20 年，是在摸索中进步，在创新中成长。今后，协会要继续在完善服务手段、丰富服务内容、提高服务质量上下功夫，继续努力做好政府主管部门的助手和参谋，同时要加强企业和企业家参与协会决策和运作，真正把协会办成医药商业行业之家。

踏实进取 创新服务

——尹祥山会长作协会会员大会暨六届三次理事会工作报告

(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各位理事、各位代表：

江苏省医药商业协会六届四次常务理事会今天在南京召开，我将协会今年工作情况和明年工作计划报告如下，请全体与会代表审议。

一、协会 2012 年主要工作

今年是协会成立 20 周年，自协会成立以来，协会工作一贯秉承服务理念。协会章程中所述的宗旨是服务，主要是为会员单位和本行业企业服务，同时为政府和社会服务，以促进我省医药商业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协会 2012 年主要工作也围绕服务展开。

(一) 协助省商务厅完成我省药品流通行业“十二五”规划论证

2011 年是“十二五”规划开局之年，各级政府及各行各业均在编制“十二五”发展规划。药品是特殊商品，药品流通行业是我国医药卫生事业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关系国计民生的重要行业。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人民群众的生命健康和医药卫生事业的发展，于 2009 年印发了《关于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意见》，国务院于 2012 年以国发【2012】5 号印发了《国家药品安全“十二五”规划》对药品流通行业改革和发展，药品安全提出了新的更高要求。为进一步推动药品流通行业适应医药卫生事业发展和体制改革需要，商务部于去年 5 月出台了《全国药品流通行业发展规划纲要（2011—2015 年）》。

协会参与草拟的《江苏省药品流通行业“十二五”发展规划》在不同形式的调研基础上，进行多次修改，2 月 29 日由省商务厅召开论证会议，论证专家组由政府机关、大专院校、医药商业协会和有关企业共 11 人组成，协会率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医药公司参加了专家论证。“十二五”发展规划得到了专家组的一致肯定，根据专家组建议，又进一步修改了相关内容，5 月 9 日，省商务厅正式出台《江苏省药品流通行业“十二五”发展规划》。从此，我省药品流通行业有了行业自己的第一部五年发展规划。

（二）讨论修改《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修订草案)》

卫生部网站4月底公布了《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修订草案)》(征求意见稿),我协会经过学习讨论,将修改建议上报卫生部,抄报省药监局、省商务厅,协会意见主要集中在培训时间和培训部门上,要求明确上岗培训由哪一级政府主管部门承担上岗培训职责;明确培训时间一年培训一次,避免各级药监部门反复培训,增加企业负担。

（三）积极参与新医改，完善基本药物制度，保障药品供应

建立国家基本药物制度是党中央、国务院在新医改中提出的一项重要任务,是新医改近期五项改革的重点任务之一。

协会年初向省基本药物工作委员会、省商务厅、国家商务部反映我省基本药物集中采购中存在的问题和建议,建议基本药物招标应该充分考虑中国特色,从建立基本药物制度的目的出发,考虑如何切实保障群众基本用药,减轻医药费用负担。协会为规范全省药品集中采购工作,维护医药商业企业合法权益发挥着积极作用。

协会加强与省药品集中采购中心沟通,为了进一步加强药品集中采购与使用管理,促进江苏省药品供应保障体系更加科学规范,根据部分企业需求,经与江苏省药品集中采购中心协商,于5月17日—18日在徐州市召开2012江苏省药品集中采购与使用管理高层论坛。参加论坛的主要是协会副会长单位、部分常务理事单位分管药品招标采购的负责人、国内外知名药品生产企业分管药品招标的负责人,共计参会人员148人。省药品集中采购中心主任尹明芳到会,就企业关心的药品集中采购相关规范文件和未来趋势进行了解读和预测,就基本药物和非基本药物网上采购数据进行专题分析,并且就目前公立医院改革试点介绍了职工医疗保险支付方式的研究心得,两天的会议时间紧凑、内容充实,达到了预期效果,取得了圆满成功。11月20日在南京召开江苏省基层医疗机构药品配送研讨会,会议对基层医疗机构药品配送工作现状和存在问题进行研讨,在激烈的医药市场竞争形势下,企业视医疗机构为“上帝”,开展全方位、全过程的药品配送服务,做好医药物流配送的延伸服务。

（四）配合政府行业主管部门，认真做好有关行业管理工作

1、如实反映我省药品流通行业发展现状

加强与政府行业主管部门的联系，参加省商务厅会议，介绍我省药品流通行业发展现状和困境，如实反映企业心声，争取政策扶持；为《2011江苏商务年鉴》提供行业数据、发展现状，展示江苏省药品流通行业亮点。

2、协助做好药品流通行业统计管理工作

商务部主管医药行业管理以来，建立了药品流通统计系统，制定了行业统计制度，确定了商务部统计直报企业名单，并发放了铜牌，统计工作有序进行。协会从统计直报企业名单的推荐、统计指标的合理设置、网上直报的数字平衡关系设定、企业报表的催报、核对、修改等方面，积极协助商务部门进行统计管理工作，切实掌握行业现状，据实反映行业心声，9月份协会积极促进省商务厅在南京召开全省医药商业统计工作会议，总结部署医药商业的统计工作。

3、协助参与有关药品价格管理工作

协会积极协助物价管理部门进行药品价格管理工作，对中药饮片定价管理办法提出合理化建议；协助省物价检查分局解答百姓疑问、查处疑难案例、维护市场秩序；测算药品零售物价指数，药品零售物价指数通常是政府部门制订物价政策时的基础材料之一，也是反映一个地方价格稳定的程度，是企业经营品种结构的某一种反映，协会利用每年测算的指数，向物价主管部门反映药品降价对社会和企业的影响，以及降价幅度和品种结构是否合理。

（五）加强行业自律，塑造健康行业的良好形象

我省医药商业历史悠久，基础条件较好，管理规范，在全国同行业中有一定的影响力。考虑到零售药店是医药商业面向患者最直接的药品经营单位，与老百姓零距离接触，面对面服务；而药品是关系到人民生命安危和健康的特殊商品，它不同于一般的商品，民众对药品知识了解有限，江苏2.1万家零售药店参差不齐的服务水平，无法体现江苏医药商业的整体形象，规范零售行业服务标准十分必要。《全国药品流通行业“十二五”发展规划纲要》也提出药品流通行业发展的主要任务之一是大力发展连锁经营，促进药品零售业健康发展，以安全、有效、方便、及时为原则，完善

药品零售业的规划管理。我们在全中国《零售药店经营服务规范（试行稿）》基础上，结合我省实际，草拟了《江苏省医药零售行业规范化服务标准（试行）》，并经协会六届三次常务理事通过，作为江苏省第一个行业协会制定标准的管理规范文件，期望借此进一步提升江苏省医药零售行业的规范化服务水平，推进江苏省医药商业在新医改浪潮中健康、可持续发展。

（六）配合政府部门做好市场调研，优化竞争环境

商务部于年初征求协会就默沙东和先声药业设立合营企业经营者集中反垄断意见，协会经过相关产品和市场数据，同意申报方界定的相关商品市场和相关地域市场；部分同意申报方提供的主要竞争者及其市场份额的信息，并补充了降脂药市场的相关资料；

协会分析认为：本交易对我国相关市场竞争将产生一定影响：默沙东与先声药业集中经营后，将在胆固醇和甘油三酯调节剂市场上占有相当大的市场份额，非特类及其它血脂康的市场份额将会受到一定影响，但是不会影响相关产业政策、投资政策、贸易政策；

（七）强化协会为会员单位服务的职能

1、为会员单位提供信息服务工作

当今社会已进入全球经济一体化、信息技术产业化的时代，信息成为生产力因素之一。

协会及时收集国家有关医药经济的方针政策、医药行业有关信息，迅速传递给会员单位，便于会员单位及时了解信息，全面掌握信息，在信息指导下制定经营决策和应对措施。协会及时传递国家发改委和省物价局的调价文件，督促会员单位及时调整经营品种的价格，为会员单位经营工作服务，今年共出版江苏医药简报 29 期，约 40 多万字。

协会按时汇总全省医药商业购销进度情况及财务指标排序表，并及时反馈给会员单位，便于企业了解全省医药购销动态及自身所处的地位。

协会每年收集整理会员单位年度基本情况表，并将各企业在全国的排序及时反馈给会员单位，以便于企业了解自身在全国、全省的地位。

协会注重加强市场分析预测。市场调研和市场分析预测是企业经营决策获胜的前提和条件。协会依据全省统计基础数据，结合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变化情况、医药商业市场情况以及医疗卫生、疾病、疫情等情况，进行

全省医药市场分析，对市场规模、发展速度、品种结构等的变化情况，以及影响市场运行因素和企业应采取的对策等，进行分析、预测，为会员单位提供市场信息。

2、为会员单位的进一步发展提供商机

省商务厅与美国纽约州经济发展局于5月25日在南京市举办“对口企业洽谈会”，其主要目的是与我省医药企业合作，以寻求产品经销商和分销商，解决准入条件问题。协会积极组织会员企业和相关客户单位参加，不仅开拓了我省医药产业的外向型经济思路，也为我们会员单位的进一步发展提供了商机。

（八）举办技能竞赛，提升从业人员素质

为贯彻落实《全国药品流通行业发展规划纲要（2011-2015）》精神，不断提高医药商业行业员工的技术素质和服务质量，培养造就一支过硬的医药商业职工队伍，根据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关于印发2012年全国职业技能大赛暨第42届世界技能大赛选拔赛计划安排的通知》（人社部函【2012】83号）要求，商务部市场秩序司决定与有关协会共同组织开展首届全国药品流通行业岗位技能竞赛暨第二届全国医药行业特有职业技能竞赛活动。

为了进一步提升我省医药商业行业人才队伍素质，向全国大赛输送医药高技能人才，江苏省职业技能鉴定中心、江苏省医药商业协会决定联合举办首届“南京国药杯”江苏省医药商业行业职工技能竞赛，得到了南京国药医药有限公司的独家赞助。经过3个月的酝酿、筹备、培训和考前辅导，12月1日至2日，首届“南京国药杯”江苏省医药商业行业职工技能竞赛在南京市举行，南京、无锡、泰州、徐州、南通、淮安等17家医药商业企业的109名选手参加了竞赛比武，依次进行了竞赛理论知识考试、实际操作“药品养护”、“药品验收”、“模拟销售”、“营销谈判”等的竞赛。此次竞赛总成绩前6名选手代表江苏省参加了第二届全国医药行业特有职工技能竞赛，并全部得奖，取得一等奖1名、二等奖4名、三等奖1名的好成绩，江苏省医药商业协会获得“国药杯”首届全国药品流通行业岗位技能竞赛暨第二届全国医药行业特有职业技能竞赛“优秀组织奖”，江苏省代表队荣获医药商品购销员职业职工组“团体单项奖二等奖”。

（九）开展横向交流，共谋发展蓝图

9月26日，正值全国各族人民热烈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63周年前夕，协会携江苏省12家企业参加了在上海市召开的第一届华东医药商业信息沙龙会议，为本届信息沙龙提供8份书面交流材料。华东六省一市的协会、企业以及兄弟友好协会的100多位代表出席了会议，代表们深入交流各地医药商业发展之经验，共商华东地区医药商业发展之大计，共谋华东地区医药商业“十二五”发展之宏图，得到了交流、学习、互通、启发思路、共谋发展的目的。

（十）建设协会信息平台，提高协会服务质量

协会在成立20周年之际，建立了自己的网站，虽然迟了一点，但是力求稳妥、务实。不仅拥有协会自己的域名，建立协会网站，树立协会在科技信息时代的完美形象，而且利用第四媒体的互联网，跨越时空了解会员单位，反馈会员单位信息，利用多媒体技术，展示协会服务理念、工作动态、公文公告，宣传会员单位形象、企业文化、经营举措，发布各级政府政策、行业信息、市场热点，也通过网站建立了与会员单位沟通的便捷渠道，提高了协会服务质量。

（十一）记录江苏省医药商业二十年发展巨变

协会自1992年成立，至今已走过20年发展历程。协会的成长伴随着企业发展的每一步，从无到有，从小到大，从稚嫩走向成熟。

过去的二十年，是我国国民经济迅猛发展的二十年，也是我省医药经济发生巨变的二十年。为了记录企业和协会共同成长的发展历程，协会拟编制《江苏省医药商业二十年企业发展巨变》，目前正在收集资料阶段，请每一家会员单位大力支持。

（十二）做好协会日常事务，加强协会制度建设

为加快推进行业协会的改革和发展，更好地适应新形势的需要，国务院办公厅出台《行业协会商会改革和发展意见》，要求各级人民政府及其部门要进一步转变职能，把适宜于行业协会行使的职能委托或转移给行业协会。在出台涉及行业发展的重大政策措施前，应主动听取和征求有关行业协会的意见和建议。行业协会改革发展的总体要求一是坚持市场化方向，通过健全体制机制和完善政策，创造良好的发展环境，优化结构和布局，

提高行业协会素质，增强服务能力；二是坚持政会分开，理顺政府与行业协会之间的关系，明确界定行业协会职能，改进和规范管理方式；三是坚持统筹协调，做到培育发展与规范管理并重，行业协会改革与政府职能转变相协调；四是坚持依法监管，加快行业协会立法步伐，健全规章制度，实现依法设立、民主管理、行为规范、自律发展。

为加强协会自身建设，拟定了“江苏省医药商业协会规章制度草案”，共 11 个制度，3 个岗位责任制，经协会六届三次常务理事会通过，作为协会工作人员执行的规章制度。

按照中共江苏省委办公厅、江苏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社会团体管理的要求，协会定期召开会员大会、理事会、常务理事会；协会每年的收支状况都报业务主管部门审核，并经有资质的会计事务所审计，年检工作通过省民政厅审核，同时接受登记管理机关省民政厅、业务管理机关省药监局的领导；在日常事务中健全规章制度，用规章制度进行民主管理，以期做到行为规范、自律发展。

二、2013 年医药商业主要工作

1、学习党的十八大、宣传党的十八大、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精神

党的十八大是在中国共产党带领全国各族人民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加快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夺取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胜利的关键时刻召开的一次十分重要的会议；胡锦涛同志代表十七届中央委员会所作的报告是我们党团结带领全国各族人民沿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前进，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而奋斗的政治宣言和行动纲领，是全党全国各族人民、各行各业行动指南，全省医药商业行业企业的领导，全体员工要认真学习、大力宣传、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精神，结合医药商业行业，结合自身的工作，脚踏实地、团结拼搏，攻坚克难、务求实干，在“药品保障供应”，民众用药安全有效作出新的成绩，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而努力奋斗。

2、抓住机遇，迎难而上

2013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精神的第一年，12 月中央召开的经济工作会议，对明年的经济工作制订了路线图和奋斗目标，发展医药事业，发展医药商业工作的机遇与挑战共存，但机遇大于挑战。

一是形势喜人、催人奋进

党的十八大胜利召开，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路线方针政策目标的确定，党的十八大精神的全面贯彻落实，2020年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给各行各业，各条战线又好又快发展是巨大的动力，医药商业是国民经济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以学习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精神为新的契机、新的征程，全方位的做好医药商业工作，势在必行，催人奋进。

二是经济实力进一步增强，综合国力进一步提高，“国富民强”进一步实现

“十二五”计划的头两年，在“十六大”以来的10年快速发展的基础上，我国经济又取得了丰硕成果，受金融危机，欧债危机的影响，2012年我国经济仍可保持7.5%以上的增速，预计国内生产总值超过50万亿元，继续保持世界第二大经济体，财政收入可达12万亿元左右；粮食九连增，总产量达58957万吨，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和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增长可超过国内生产总值的增幅，国内市场强劲，潜力巨大，对医疗药品需求旺盛。

三是民生为重点的社会医疗保障体制和制度进一步完善

13亿中国人，人人享受基本医疗，其中，8亿农民参加了“新农合”，4亿多城镇职工和居民享有基本医疗，政府补贴年年增加，政策范围内的报销比例不断增长，中国解答了世界性的难题，是对世界的一大贡献，医疗保障体制的建立完善，对医疗和药品的需求量更大。

四是人口增加，老龄化社会加剧

接国家规定的自然人口增长比例，一年之中全国绝对人口增加上千万，江苏几十万。60岁以上的全国老年人口达1.85亿人，占全国人口的13.7%左右，江苏省60岁以上人口占总人口的17%左右。随着时代的进步，老龄化的比重逐步增大，“十二五”末全国60岁以上人口超过2.2亿。人口绝对值的增加，老年化社会的扩大，无疑增加对物质的需求，其中药品的需求增长是一个重要的因素。

五是城镇化率的提高

城镇化率提高是解决城乡差距，解决“三农”问题的重要举措。2011年全国城镇化率达51.3%，超过6.9亿人居住在城镇，江苏城镇化率61.3%，

超过全国 10 个百分点，4800 万人居住在城镇，据有关资料，2010 年农村居民消费水平为 4100 多元，城镇居民消费为 15900 元。城镇居民消费水平是农村居民的 3.6 倍，一个农民转化为居民，消费需求将增加 1 万元，城镇化率提高一个百分点，全国城镇人口将增加 1000 多万人，进而带动 1000 多亿元的消费需求，消费需求中包括对医疗卫生、药品的需求。

六是药品关系人民群众的生命安危和健康的特殊商品，是保护劳动生产力，促进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物质保障

药品与民生息息相关，药品市场销售一般每年以 12—15% 的比例增长，2008 年国家药品白皮书公布的全国 2006 年人均用药水平 332 元，（江苏测算 432 元），经 6 年的发展，2011 年全国药品销售 9426 亿元，人均用药水平约 700 多亿元。2012 年上半年 5560 亿元，江苏 2011 年药品销售 770 亿元，2012 年 1—3 季度销售总额已达到 916 亿元，人均用药水平约千元，医药工业发展快速，2011 年全国医药工业产值 15025 亿元，销售收入 15254 亿元，江苏医药工业产值 1656 亿，销售收入 1620 亿。医药工业快速发展为医药商业提供了重要的保障。随着党和政府对民生工作的重视，经济的快速发展，人民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对药品的需求更多。

挑战有没有？有，挑战来自于：一是江苏医药商业企业小而多、小而散、小而弱，尤其经过前两年的企业组合，江苏省医药商业企业具有优势的企业被国药、上药所兼并收购，成为“国药、“上药”旗下企业，江苏的弱势更为明显；二是江苏省医药商业企业的竞争力弱、市场占有率低，开发拓展力量不强；三是药品连锁、零售企业发展退后，在全国药品连锁经营中所占的比重小，具有影响力的零售企业少；四是企业经营的理念、营销的思路，品种结构调整，服务延伸有待进一步提升。

以上分析了医药商业行业发展的机遇和挑战，总的来说，机遇大于挑战，只有充分的抓住机遇，攻坚克难、迎难而上、逆水而上，鼓劲实干，争上游，下决心，排除万难，2013 年医药商业业绩定辉煌。

3、转理念，调结构，强管理，增效益

医药市场既固定又变化，既有形又无形，国内外两个市场千变万化，竞争剧烈，市场经济是竞争的经济，强强的经济，强弱购并，“大吃小”，“强占弱”的经济格局。医药商业行业中小企业多，中小企业在计划经济

时代而逐步形成，在计划经济时代和计划经济向市场经济过度中发挥着重大的作用，这是历史，功不可没；但随着经济全球化，信息产业化的时代，老的观点、老的模式、老的理念、老的方法必须“变”，必须“换”，必须吐古纳新；新的经营理念，营销方式，服务模式，要随机应变，捷足先登；思想变，观念新，形式多，应变能力强；管理严，基础实，成本降，效益升，家底厚，话语权就多，发展就快。关键在思想，关键在领导，领导在第一把手。

三、2013年协会工作

2013年协会工作指导思想：认真学习、大力宣传、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精神，以十八大精神统领协会工作；遵照协会章程，牢记服务宗旨，服务会员、服务企业、服务行业；充分发挥政府与企业之间的桥梁纽带作用，认真完成政府交办的任务，积极向政府反映行业企业心声，争取政府支持；结合行业实际，制订行规行约，努力实施江苏省药品流通行业发展“十二五”规划，做大做强江苏医药商业。

1、认真执行江苏省药品流通行业发展“十二五”规划

2013年是“十二五”规划的第三年，是江苏省药品流通行业发展“十二五”规划出台后的第二年，协会要主动配合政府主管部门，检查一年来“十二五”发展规划的实施情况、存在问题，使江苏省药品流通行业发展“十二五”规划一步一步向前推进。

2、加强信息交流、沟通、互动

信息交流互动是信息化社会的一种快捷的渠道，江苏省医药商业协会于今年11月份建立了协会网站，已开始运行，网站建立适应信息化社会发展需要，其目的是加快与各会员单位及企业的交流便捷，希望大家充分利用这一平台，加强相互间的信息交流，各会员单位，各企业将你们好的经营，好的举措、好人好事及时发至网站，达到相互学习，相互借鉴，共同前进。

3、加强行业的统计工作

数字十分重要，非常宝贵，数字反映业绩，同时也反映存在的问题和不足；数字来源于基层企业，来源于勤奋工作在一线统计人员。自江苏省医药商业建立以来的近60年，江苏省医药商业的数字源远流长，从未

间断，保持着全省的完整性，统一性，省医药商业协会成立 20 年来，承担着全省医药商业的统计工作。

目前，医药商业行业统计上报的形式：一是商务部规定的直报企业，江苏省有 51 家；二是商务部规定的非直报企业和各级商务主管部门上报的表式；三是省医药商业协会规定的企业上报的表式和时间；近年来我省医药按商业企业按商务部和省协会的规定，报送情况良好；今年 9 月，省商务厅专门召开了全省医药商业统计工作会议，部署了全省医药商业统计工作；为体现江苏省医药商业的整体性，完整性，希望全省医药商业企业的领导尤其是法人代表重视、关心、支持统计工作，达到商务部、省商务厅、省协会的要求。

4、加强行业自律和诚信建设

医药行业是特殊行业，医药商业是现代服务行业，属第三产业，药品是特殊商品，医药商业承担着自身的发展和社会责任，在市场经济深入发展，在法制社会进一步加强中，既要依法经营，守法经营，规范经营，更要重视职业道德，诚信服务，文明行业建设，形成诚实、守信、文明、规范的行业，群众满意的行业。

今年 6 月在全省医药商业协会六届三次常务理事会上，通过了“江苏省医药零售行业规范化服务标准草案（试行）”，2013 年将印发全省医药零售行业执行；六届三次常务理事会上通过了“江苏省医药商业协会办事规章制度草案”，共 11 个制度，3 个岗位责任制，这是协会加强自身建设的重要方面，协会工作将严格执行。

5、加强专业知识培训和技能提升

医药知识的海洋随着时代进步和社会发展，知识更新层出不穷，医药行业是特殊行业，医药商业职业门类多，岗位多，技能多。商务部市场秩序司于 9 月—12 月之间组织首届全国药品流通行业岗位技能竞赛暨第二届全国医药行业特有职业技能竞赛；江苏省经全省竞赛选拔 6 名“医药商品购销员”在竞赛中全部获得优异成绩，其中 1 名获全国一等奖、4 名获二等奖、1 名为三等奖，从全省、全国的技能竞赛中，深深体会到医药知识的培训、人才素质的提升十分重要，虽然全国、全省不可能年年比赛，但是各企业可以定期或不定期地进行员工专业知识培训、岗位技能竞赛培养，

把职工专业知识普及、岗位技能培训作为企业的一项日常工作，纳入企业议事日程。

2013年，为提升江苏省从业人员素质，协会将举办统计人员的培训和其他岗位、店长及专业知识方面的培训。

同志们：

2013年是学习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精神的第一年，我们要以马克思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的指引，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旗帜，沿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在以习近平同志为党中央的领导下，肩负民生用药安全有效的社会责任和自身发展的重任，创新思维、迎难而上、攻坚克难、真抓实干，为发展江苏省的医药商业事业而努力奋斗。

协会公告

《江苏省医药商业二十年发展巨变》征求企业二十年来发展巨变资料。
详见江苏省医药商业协会网站：<http://www.jspca.com.cn>。

致会员单位

欢迎各会员单位将企业风采、发展动态、创新经营模式等整理成书面稿件，发至协会，协会将在《江苏医药简报》中与读者分享。

联系人：陆文清；联系电话：18951683602。

Email: lwq657@sina.com

江苏省医药商业协会

电话：025-86617746

传真：025-86635395

邮编：210008

地址：南京市北京西路6号3楼

网址：<http://www.jspca.com.cn>

《江苏医药简报》寄发名单：

发：各会员单位

报：江苏省委办公厅

江苏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江苏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

江苏省政协办公厅

江苏省民政厅

江苏省卫生厅

江苏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江苏省商务厅

江苏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江苏省物价局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国信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送：相关医药商业（行业）协会